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聚烯事業部

安　全　資　料　表

一、化學品與廠商資料

1.1 產品資料

・化學品名稱：台塑烯高密度聚乙烯
9007, 9007P, 9008

・其他名稱：台塑烯通信電纜級高密度聚乙烯

・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：可生產通信電纜芯材或披覆材等產品

1.2 製造者、輸入者或供應者資訊

・公司名稱：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・地址：雲林縣麥寮鄉台塑工業園區 1 號(麥寮廠)
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工業區石化一路一號(林園廠)

・電話：(05)681-1180(麥寮)、(07)641-9911(林園)

1.3 緊急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TEL: (05)681-1180/ FAX: (05)681-1122

二、危害辨識資料

2.1 化學品危害分類：無

2.2 標示內容：無

2.3 其他危害：

・吸入：細粉或加工過程發煙，可能對呼吸道造成刺激

・皮膚接觸：加工過程高溫熔融狀態，接觸皮膚可能引起燙傷

・眼睛接觸：細粉或加工過程發煙，可能對眼睛造成刺激

・食入：少量誤食，基本上無危害；大量誤食，建議就醫取出

三、成份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3.1 中英文名稱：高密度聚乙烯(HIGH DENSITY POLYETHYLENE)

3.2 同義名稱：Ethylene Polymer、HDPE

3.3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(CAS No.)：25087-34-7

3.4 組成份百分比(%)：HDPE≥99.3%，添加劑≤0.7%

3.5 危害成分(成分百分比)：無

混合物：

3.6 化學性質：

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	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(CAS No.)	濃度或濃度範圍(成分百分比)
無	無	無

四、急救措施

4.1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 ・吸入：搬移到新鮮空氣處，呼吸新鮮空氣；若持續呼吸困難，請就醫治療 ・皮膚接觸：被熔融塑料碰觸後，須立即以大量清水冷卻，並依燙傷之臨床方式處理 ・眼睛接觸：以大量清水沖洗 ・食入：少量誤食，基本上無危害；大量誤食，建議就醫取出
4.2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無
4.3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在加工場所進行急救，應保持通風，並預防燙傷
4.4 對醫師之提示：無

五、滅火措施

5.1 適用滅火劑：水、化學乾粉、二氧化碳、泡沫
5.2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刺激性的氣體或濃煙
5.3 特殊滅火程序：依 A 類火災(Class A fires)，即一般火災之標準程序處理
5.4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：穿著適當的防護裝備及防護衣

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6.1 個人應注意事項： ・清理時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措施 ・避免吸入煙塵或直接接觸洩漏物 ・避免行走於塑膠粒散落的地面，以免滑倒
6.2 環境注意事項： ・確保環境通風良好，並注意洩漏物應遠離熱源、火花與明火 ・勿將塑膠粒沖入水溝或下水道中，避免影響環境
6.3 清理方法：使用一般清掃工具整理打掃，並將廢棄物置於適當容器進行處理

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7.1 處置： ・可藉由提供通風良好之工作場所來避免吸入加工過程所產生之煙塵 ・可視需求，將加工過程中所產生之煙塵，以有效之方法加以吸收移除 ・加工過程中會有極少量之醛、酮類產生，但仍在 TLV-TWA 規定值以下 ・應避免粉塵擴散於大氣中，以防止火災或爆炸之發生
7.2 儲存： ・儲存於通風良好處，避免陽光直射 ・應注意堆疊情形，避免物料傾倒 ・遠離熱源、引火源、可燃物及不相容物 ・設備須接地以防止靜電的累積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8.1 工程控制：避免接觸熱熔融態之物質
8.2 控制參數： ・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/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/最高容許濃度：無 ・生物指標：無
8.3 個人防護設備： ・呼吸防護：一般環境不須防護，但若處於多塵環境，建議使用 NIOSH 認證之防塵口罩 ・手部防護：耐熱手套 ・眼睛防護：護目鏡 ・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高溫加工，必要時需穿著適當衣物，避免燒燙傷
8.4 衛生措施： ・盡量減少與皮膚接觸，並於接觸後徹底清洗雙手 ・不可在工作區飲食或抽菸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外觀(物質狀態、顏色等)：微透明白色固體	氣味：無
嗅覺閾值：N/A	熔點：126-135℃
pH 值：N/A	沸點/沸點範圍：N/A
易燃性(固體、氣體)：N/A	閃火點：>300℃ (>570℉)
分解溫度：>400℃	測試方法：□開杯　　■閉杯
自燃溫度：~400℃	爆炸界限：N/A
蒸氣壓：N/A	蒸氣密度：N/A (Air=1.0)
密度：0.946-0.956 g/cm^3	溶解度：不溶於水
正辛醇/水分配係數：N/A	揮發速率：不揮發

十、安定性與反應性

10.1 安定性：常溫下極安定且具化學惰性
10.2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在高溫下會開始分解產生燻煙
10.3 應避免之狀況：避免暴露於超出 200℃之環境以免造成材料裂解
10.4 應避免之物質：無
10.5 危害分解物：燃燒可能產生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或其他有機蒸氣

十一、毒性資料

11.1 暴露途徑：無
11.2 症狀：無
11.3 急毒性：無
11.4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無

十二、生態資料

12.1 生態毒性：不易被生物分解，但可適當方式回收再利用
12.2 持久性及降解性：不利於自然降解，但長時間曝曬會裂化分解
12.3 生物蓄積性：無
12.4 土壤中之流動性：無
12.5 其他不良效應：無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13.1 廢棄處置方法：需遵守現行中央及地方政府之相關法規

- 通常狀況下可藉由掩埋或焚燒方式處理
- 以熔融或製粒方式回收

十四、運送資料

14.1 聯合國編號：無
14.2 聯合國運輸名稱：無
14.3 運輸危害分類：無
14.4 包裝類別：袋裝或太空包裝
14.5 海洋污染物(是/否)：否
14.6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非危險物品，等同一般貨物

十五、法規資料

15.1 適用法規：

- 美國-TSCA
- 加拿大-DSL
- 歐洲-EINECS are exempt from the listings, all monomers are listed.
- 澳洲-AICS
- 韓國-ECL
- 菲律賓-PICCS
- 中國-Inventory of Existing Chemical Substances

十六、其他資料

16.1 產品年度檢驗報告：

・食品接觸容器法規：無檢驗，不建議用於食品接觸

・其他法規：

☑ EN 71-3

☑ REACH 高度關切物質(REACH SVHCs)[符合最新限用物質清單]

☑ RoHS 2011/65/EU 附錄 II 及其修正指令(EU) 2015/863 [10 項限制物質]

16.2 產品聲明書：

・未使用以下物質：

☑ 鹵素

☑ 15 種多環芳香烴化合物

☑ TSCA [5 項持久性生物累積毒性物質]

☑ REACH 附錄 14 或附錄 17

☑ 全氟/多氟烷基物質

☑ 臭氧層破壞物質

☑ 衝突礦產

☑ 雙酚 A

16.3 可至台塑官網-文件下載搜尋年度檢驗測項與聲明一覽表參閱相關資訊

製表單位	名稱：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聚烯事業部 技術處
	地址：638 雲林縣麥寮鄉台塑工業園區 1 號
製 表 人	廖姿瑀 研發工程師
聯 絡 人	林貴斌 研發資工師/電話：(05)681-1180
製表日期	2025 年 10 月 16 日